

肇庆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（2018）22 号

关于评选肇庆学院 2018 年“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”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香港福慧慈善基金会的安排，基金会一行将于 5 月份到我校颁发肇庆学院 2018 年“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”，为进一步做好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条件

1. 为人诚实，富有爱心全日制的在读学生；
2. 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的规章制度，学年内未发生任何违法违纪行为；
3. 学习刻苦，成绩优秀；上一学年度综合测评成绩居本年级专业前 20%，获校“三好学生”奖励。

二、评选名额

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总金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，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 2000 元，全校共奖励 50 名优秀学生，评选名额详见附件 2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1. 学生本人提出申请，二级学院组织评选。评选时要以学生综合测评成绩排名作为依据（大一新生参考第一学期成绩），充分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以及统筹兼顾的原则，同时要结合之前进行的各项奖励项目评选，合理推荐人选。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考虑困难生。

2. 二级学院将初选名单进行公示，无异议后报学校审批；全校公示无异议报福慧慈善基金会审定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二级学院于5月2日前提交学生申请表和成绩单到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，学生申请表电子版和推荐汇总表请发至63123448@qq.com。

2. 根据福慧慈善基金会要求，2017年获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的学生，如符合上述参评条件，本次延续获选奖学金；如不符合上述参评条件，其他符合条件的同学补上相应缺额（特别强调，从今年开始评选指标必须分配到各年级，不能同一年级出现2名获奖学生。），同时书面说明情况；已获得国家奖学金的同学不再延续获选及参评；同一名同学一年内只能获一项福慧系列奖助学金。

附件：

- 1、肇庆学院2018年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申请表；
- 2、肇庆学院2018年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名额分配表；
- 3、肇庆学院2017年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获评学生名单；
- 4、肇庆学院2018年福慧慈辉基金奖学金推荐汇总表；

